**令牌集团员工行为规范十大红线**

**管理办法**

**一、制定目的：**

为践行公司价值观，维护职业道德，从保护每一位令牌员工角度出发，使每一位员工明确了解公司反对什么，什么不该我们做，哪些行为是公司明令禁止的,进而建立一支品德高尚、技术优良、勤奋敬业、作风正派的员工队伍，特制定此办法。

**二、我集团员工行为规范十大红线内容：**

1、不尊重公司赋予员工的职权，利用职务之便做出贪污、受贿、向业务单位、供应商吃拿卡要，金额达壹仟元及以上；

2、对职责范围内的事，推委、敷衍了事，无正当理由拒不执行上级工作指示；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调整工作内容或岗位时，拒不服从岗位调整的行为；

3、员工利用职务之便，将本单位财物非法占为己有，职务侵占金额达伍佰元及以上；因个人原因造成公司重大经济损失（价值伍仟元及以上）；故意破坏公司财物（价值壹仟元及以上）；

4、在公司内员工传播负能量或其他破坏社会秩序行为；

5、在公司拉帮结派，搞小圈子行为；

6、员工损害公司利益，故意败坏公司声誉，造成公司名誉损失或经济损失达壹仟元以上；

7、在公司内外打架斗殴，影响公司形象；

8、因员工故意违反公司工作流程、失职留下安全隐患，造成安全、质量事故；

9、员工对外泄露公司机密，在同行业其他公司做兼职，上班时间做兼职工作；

10、泄露客户信息、弄虚作假，故意损害客户利益的。

**三、对触及红线处理规定**

1、违反上述红线之一者，一经核实，公司对其无条件辞退，其自愿放弃对公司主张一切个人权益。

 2、员工违反本办法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，公司将依法追索经济赔偿。员工行为涉嫌刑事犯罪，公司将报告司法机关处理。

3、如上述红线与廉政管理办法或其它管理办法不一致的，以此红线管理办法为准。

**四、其他**

1、本办法最终解释权归集团审计监察中心所有。

2、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实行。

集团审计监察中心